

Date: 03/11/2014 04:38PM

Subject: 投訴輕鐵事宜

投訴人姓名：羅劍畧
正本呈送 "立法會 交通事務委員會"
副本呈送 "東方日報"

主題：投訴輕鐵事宜

敬啟者

本人羅劍畧，是屯門居民，家居鄰近輕鐵田景站，亦經常乘坐輕鐵。
本人一向對輕鐵公司的管理非常不滿，但一直採取容忍態度。
但以本人觀察，自從最近一次加價後，服務質素出現嚴重問題。有鑑於近期輕鐵多次的嚴重事故，而每次都令到整條輕鐵線封閉，做成混亂。所以決定作出投訴，詳情如下：

1. 駕駛態度

長久以來乘坐輕鐵是一件苦事，司機的駕駛態度和技術一直令人垢病，猛力的加速及剎車，令車廂內年老的，推著嬰兒車的女人，不能站穩，甚至跌倒，而本人亦試過頭部撞向鐵通扶手的經驗，苦不堪言。感覺上好像乘坐短程的士，的士司機 "發晦氣" 擺弄車廂一樣。
但輕鐵乘客，有老人；女人和小孩，情況是非常危險。

2. 無故响號

本人家居鄰近輕鐵田景站，近期觀察到輕鐵 "無故响號" 的情況嚴重，經本人在家中作統計，最瘋狂的時候一小時之內，响號達十多次，而本人亦有親身經歷，於無須要的情況下，忽然 "無故响號"。原來是以 "砵砵" 和迎面而來的另一部輕鐵打招呼，對方以 "叮叮" 作回應，認真過份。

3. 精神狀態不穩定

本人觀察到，個別輕鐵司機，於總站等待開車其間，雙目緊閉，不知是 "閉目養神" 還是精神不振，於農曆新年期間由甚。使本人不敢乘搭，唯有等下一班列車。

4. 輕鐵公司擅自更改車廂裝置

於駕駛倉和乘客倉之間，原本設計是有一片玻璃窗作間隔，方便乘客觀察前方環境，但輕鐵公司擅自加裝布簾，阻擋乘客視線，如果司機駕駛途中睡著或昏迷，又或者不幸發生追撞意外，乘客便不能第一時間作出保護自己的反應。

以本人的常識，凡是由人駕駛的公共交通工具，乘客必定可以順利觀察前方和司機狀態，如巴士/的士這些公共交通工具。本人不明白為何輕鐵可以例外，當然地鐵和火車，駕駛倉和乘客倉也是給木門阻隔的，但地鐵和火車是由電腦自動操作，且有大量感應和保護裝置，保護乘客安全。

到底輕鐵公司擅自加裝布簾，是否合乎法例，本人不是法律專家，唯有求教 "立法會 交通事務委員會" 各位專家了。

到最後本人想發表小小個人意見

本人留意到輕鐵公司對於管理和監察，好像不太熱衷，可能遺傳了九廣鐵路的基因原故。
倒不如參考 "的士 司機證" 的做法，在當眼處擺放當值司機的 "司機證" 和運輸處交通投訴熱線電話，方便乘客監察，以提高安全水平。

以上是本人的投訴和意見

本人謹祝各位身體健康，幸福快樂
謝謝

羅劍畧
11/3/2014